

花蓮縣補救教學推動策略工作坊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7 年 8 月 9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70091023 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瞭解縣市補救教學執行現況與諮詢輔導系統推動情形，邀集相關推動人員商討具體推動策略。
- (二) 透過工作坊相關主題實務探討，增進諮詢輔導人員與行政推動人員的交流互動，凝聚後續推動補救教學諮詢輔導系統的重要目標與行動共識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- (二) 承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教育專業發展中心。
- (三) 協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忠孝國民小學。

四、辦理時間與地點：

107 年 12 月 13 日(星期四)上午 10 時至下午 4 時，花蓮縣忠孝國小 3 樓圖書室。

五、參與人員：

- (一)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代表。
- (二) 縣市補救教學相關推動人員：1.補救教學推動小組或工作小組委員；2.教育局處業務承辦人員；3.資源中心學校行政人員；4.資源中心專責人員；5.合格補救教學入班輔導人員；6.合格補救教學到校諮詢人員。
- (三)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補救教學師培組計畫主持人及助理人員。

六、工作坊流程：

時間	主題	活動內容
10：00 - 12：00	花蓮縣補救教學執行現況分析與推動策略座談會	1. 花蓮縣補救教學執行現況與相關規劃簡報 主講人：張耕境專責人員 2. 相關問題與推動策略討論 主持人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林毓敏科長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甄曉蘭教授
13：00 - 16：00	花蓮縣推動人員增能工作坊	1. 課程主題：補救教學專業社群運作。 主講人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甄曉蘭教授 2. 演講說明約 1 小時，小組討論具體策略 2 小時。

七、花蓮縣補救教學相關推動人員名單如附件，參與人員之差旅費，由 107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辦理補救教學整體行政推動計畫經費支應，其申請假別，由所屬教育主管機關本權責核處。

八、全程參與「花蓮縣推動人員增能工作坊」者，將核發 3 小時研習時數。

九、研習場地交通資訊：花蓮縣忠孝國小 3 樓圖書室(花蓮市中華路 298 號)。

十、聯絡人：

1. 花蓮縣資源中心聯絡人：張耕境專責人員，0937468012，

e-mail：stephane0937468012@gmail.com。

2. 臺灣師大師培組聯絡人：莊幸諺助理，(02)7734-3715，

e-mail：trico@ntnu.edu.tw。